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6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 实施。
 -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 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 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